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股票交易在 2021 年 6 月 23 日、6 月 24 日、6 月 25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重大事项进展风险：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进一步聚焦主业、整合战略资源、优化产业结构、盘活有效资产，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吉利新能源商用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利商用车集团”）正在与马鞍山市人民政府筹划关于公司的资产剥离事项，本次资产剥离事项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决策、审批程序，交易事项能否获批通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截至目前，本次资产剥离事项尚未签署相关具体协议，尚未形成明确方案，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次资产剥离事项涉及公司部分非核心零部件业务的下属分、子公司资产及股权，截至目前，尚未确定具体涉及的资产交易范围、交易价格。本次资产剥离事项不会导致公司主业发生变更。本次资产剥离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严格按照分阶段信息披露要求，持续关注有关进展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公司股票价格自 2021 年 6 月 18 日以来，累计涨幅约为 70.55%。截至 2021 年 6 月 25 日收盘，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数据统计，公司最新市净率为 3.22，高于部分同行业可比其他公司最新市净率。公司股票价格近期波动较大，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市场竞争加剧风险：公司所属商用车行业竞争激烈，行业集中度较高，行业整体发展由高速增长向平稳增长转变，市场竞争日益激烈，竞争方式不断升级，公司市场份额将面临冲击的风险，进而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业务不确定性风险：公司 2021 年 1-5 月份纯电动卡车销量为 342 辆，公司纯电动卡车收入占公司同期整体营业收入比例为 7.35%。公司新能源卡车收入占公司整体营业收入比重较低。公司新能源卡车销量较少，公司新能源车型的销量受到市场竞争格局和市场需求的影响，存在销售不及预期的风险。

●经营业绩下滑风险：2020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49,058.95 万元；2021 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182.49 万元。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业绩风险。

●高资产负债率风险：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口径）分别为 76.88%、76.55%及 80.59%，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较高，将对公司的资金实力、财务成本以及经营发展带来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交易在 2021 年 6 月 23 日、6 月 24 日、6 月 25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经营业务主要涉及重卡、专用车及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截至目前，公司经营业务未发生变化，生产经营活动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进一步聚焦主业、整合战略资源、优化产业结构、盘活有效资产，公司控股股东吉利商用车集团正在与马鞍山市人民政府筹划关于公司的资产剥离事项，本次资产剥离事项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决策、审批程序，交易事项能否获批通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截至目前，本次资产剥离事项尚未签署相关具体协议，尚未形成明确方案，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次资产剥离事项涉及公司部分非核心零部件业务的



下属分、子公司资产及股权，截至目前，尚未确定具体涉及的资产交易范围、交易价格。本次资产剥离事项不会导致公司主业发生变更。本次资产剥离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 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近日，有相关媒体报道：“6月19日，汉马科技新能源重卡项目作为安徽省第六批重大项目在马鞍山正式宣布开工，新能源客车同期下线。”

经公司向相关方询证核实，2021年5月18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华菱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汽车”）中标了马鞍山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马鞍山市公交集团”）88辆纯电动公交车采购项目，中标金额为人民币7,615.80万元。截至目前，公司与马鞍山市公交集团尚未签署正式销售合同。

同时，公司全资子公司华菱汽车拟实施新能源商用车技改项目。2021年6月19日，华菱汽车新能源商用车技改项目作为2021年安徽省第六批重大项目集中进行了开工动员仪式。公司2021年1-5月份纯电动卡车销量为342辆，公司纯电动卡车收入占公司同期整体营业收入比例为7.35%。公司新能源卡车收入占公司整体营业收入比重较低。公司新能源卡车销量较少，公司新能源车型的销量受到市场竞争格局和市场需求的影响，存在销售不及预期的风险。

经公司核实，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未发现其他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和热点概念。

(四) 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此外，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价格自2021年6月18日以来，累计涨幅约为70.55%。截至2021年6月25日收盘，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数据统计，公司与所处汽车制造业部分可比其他公司最新市净率数据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新市净率
------	------	-------



600166	福田汽车	1.46
600418	江淮汽车	1.76
000951	中国重汽	1.67
000550	江铃汽车	1.84
600006	东风汽车	1.89
均值		1.72
600375	汉马科技	3.22

由上表可见，公司最新市净率高于所列部分同行业可比其他公司最新市净率。

公司股票价格近期波动较大，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重大事项进展风险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进一步聚焦主业、整合战略资源、优化产业结构、盘活有效资产，公司控股股东吉利商用车集团正在与马鞍山市人民政府筹划关于公司的资产剥离事项，本次资产剥离事项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决策、审批程序，交易事项能否获批通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截至目前，本次资产剥离事项尚未签署相关具体协议，尚未形成明确方案，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次资产剥离事项涉及公司部分非核心零部件业务的下属分、子公司资产及股权，截至目前，尚未确定具体涉及的资产交易范围、交易价格。本次资产剥离事项不会导致公司主业发生变更。本次资产剥离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将严格按照分阶段信息披露要求，持续关注有关进展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所属商用车行业竞争激烈，行业集中度较高，行业整体发展由高速增长向平稳增长转变，市场竞争日益激烈，竞争方式不断升级，公司市场份额将面临冲击的风险，进而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涉及事项或业务的不确定性风险

近日，有相关媒体报道：“6月19日，汉马科技新能源重卡项目作为安徽



省第六批重大项目在马鞍山正式宣布开工，新能源客车同期下线。”

经公司向相关方询证核实，2021年5月18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华菱汽车中标了马鞍山市公交集团88辆纯电动公交车采购项目，中标金额为人民币7,615.80万元。截至目前，公司与马鞍山市公交集团尚未签署正式销售合同。

同时，公司全资子公司华菱汽车拟实施新能源商用车技改项目。2021年6月19日，华菱汽车新能源商用车技改项目作为2021年安徽省第六批重大项目集中进行了开工动员仪式。公司2021年1-5月份纯电动卡车销量为342辆，公司纯电动卡车收入占公司同期整体营业收入比例为7.35%。公司新能源卡车收入占公司整体营业收入比重较低。公司新能源卡车销量较少，公司新能源车型的销量受到市场竞争格局和市场需求的影响，存在销售不及预期的风险。

经公司核实，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未发现其他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和热点概念。

（五）经营业绩下滑风险

2020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49,058.95万元；2021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182.49万元。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业绩风险。

（六）高资产负债率风险

2018年度、2019年度及2020年度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口径）分别为76.88%、76.55%及80.59%，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较高，将对公司的资金实力、财务成本以及经营发展带来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四、董事会声明及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汉马科技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6日